

中国矿业大学孙越崎学院文件

矿大越崎〔2021〕4号

关于印发《孙越崎学院创新学分认定办法》的通知

各部门、各班级、各团支部：

《孙越崎学院创新学分认定办法》经2021年5月12日党政联席办公会讨论通过，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孙越崎学院创新学分认定办法

孙越崎学院

2021年5月13日

附件:

孙越崎学院学生创新学分认定办法

为营造浓郁的科技文化氛围，激励广大学生进行创新学习，提升创新意识，增强创新能力，促进综合素质拓展。本办法自 2017 年 3 月开始实施，2019 年 11 月第一次修订，因学校定级赛调整且规范细化加分标准，于 2020 年 12 月第二次修订。

一、创新学分要求

孙越崎学院学生前三学年需获得创新学分 10 个，方可具备研究生推荐资格。

二、认定项目和标准

1. 英语学习及国际化经历

类别 学分	通过 CET6	雅思（学术） 6.0 及以上	托福 80 分 及以上	国外插班学习 4-6 个月
创新学分	2	4	4	12

说明：

① 第二外语经学院认定，按同等级别的 CET6 或雅思（学术）或托福进行加分，且本科期间仅认定 1 次；

② 同时达到雅思（学术）6.0、托福 80 分或同等级的第二外语及以上，创新学分仅认定其中一项，且本科期间仅认定 1 次。

2. “挑战杯”、“创青春”、“互联网+”大学生课外科技作品竞赛

级别 获奖等级	特等奖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国赛	20	18	15	12
省赛	12	10	8	6

说明：

① “挑战杯”创业计划竞赛金、银、铜奖分别对应特、一、二等奖；

② 挑战杯竞赛排名第一名按相应等级全额加分，第二、三名×0.8 系数加分，第四名及以后×0.5 系数加分；

③一人以同一作品或项目参加不同级别竞赛活动，按最高加分 $\times 1.2$ 系数加分，不重复加分；

④以孙越崎学院为牵头单位进行申报的项目，在以上加分基础上额外加5分。

3. 课外科技创新竞赛（纳入定级赛名单或校级或院级）

类别	获奖等级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鼓励奖/ 优秀奖
一级甲等	15	12	9	2
一级乙等、一级甲等地区选拔赛	10	8	6	1.5
一级乙等地区选拔赛、二级	6	4	2	1
定级赛的校级选拔赛	3	2	1	0.5
校级竞赛	2.5	1.5	1	/
院级竞赛	1.5	1	0.5	/

说明：

①一人以同一作品或项目参加不同级别竞赛活动，按最高奖项 $\times 1.2$ 系数加分，不重复加分；

②一项竞赛活动由多人参加并获奖的，如排名不分先后，均按相应级别加分；获奖证书排名第一名按相应等级全额加分，第二、三名 $\times 0.8$ 系数加分，第四名及以后 $\times 0.5$ 系数加分，是否排名由学校竞赛主管部门确定；

③以上竞赛活动，若按获奖为名次，则第一名对应一等奖，第二、三名对应二等奖，第四名及以后对应三等奖；

④以上各项竞赛中如有特等奖，则在相应一等奖的基础上加3分；

⑤校级课外科技创新竞赛以教务部、校团委、中国矿业大学等学校层面为准，如有特殊情况以学院教学督导组认定为准确；

⑥院级课外科技创新竞赛举办过程中会特别注明是否纳入创新学分认定，未注明的不予认定；

⑦仅获得参赛证明的不加分。

4. 课外科技创新竞赛（未纳入定级赛名单，包括数学建模、高等数学、物理、英语、网页设计、电子设计、力学等竞赛）

类别	获奖等级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以某一协会为主办单位的国际级、国家级学科	2	1	0.5

竞赛决赛			
以某一协会为主办单位的省级、地区级学科竞赛决赛	1	0.5	/

说明：

①一人以同一作品或项目参加不同级别竞赛活动，按最高奖项×1.2 系数加分，不重复加分；

②此类竞赛三年累计不超过 4 分；

③一项竞赛活动由多人参加并获奖的，如排名不分先后，均按相应级别加分；获奖证书排名第一名按相应等级全额加分，第二、三名×0.8 系数加分，第四名及以后×0.5 系数加分。是否排名由学校竞赛主管部门确定；

④以上竞赛活动，若按获奖为名次，则第一名对应一等奖，第二、三名对应二等奖，第四名及以后对应三等奖；

⑤以上各项竞赛中如有特等奖，则在相应一等奖的基础上加 0.5 分；

⑥仅获得参赛证明的不加分；

⑦此类竞赛因特殊情况，经教学督导组认定通过后加分，解释权归教学督导组所有。

5. 国家专利成果

专利类型	限制个数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发明专利	不限	15	10	5
实用新型或外观设计或软件著作权	总共限 1 项	3	/	/

说明：

①专利权人必须为中国矿业大学；

②专利经国家专利局受理属于发明专利，且通过实质审查，取得专利授权通知书的按全额加分；仅通过实质审查的，按 50%加分；

③实用新型、外观设计及软件著作权必须有证书；

④专利发明人中若第一发明人为中国矿业大学指导教师，发明人排名去掉第一个教师，依次前推。

6. 高水平刊物发表的论文

期刊类别	限制	第一作者	第二作者
SCI 源期刊一区	无限制	35	21
SCI 源期刊二区		25	15

SCI 源期刊三区		20	12
SCI 源期刊四区		15	8
中外文 EI 源刊（见图书馆公布名单）		15	8
核心期刊		8	4
一般刊物或出版物或学报（有正式刊号，有书号）	总共 限 1 项	2	/
核心期刊网络版或中国科技论文在线		2	/

说明：

①在第一作者为本校指导教师且以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发表的科研论文，作者排名去掉第一个教师依次前推；

②期刊类别以中国知网或中国矿业大学图书馆检索为准；

③论文见刊的按全额加分，仅有录用通知书的按 50%加分。

7. 创新训练计划项目

项目级别	结题考核优秀		结题考核良好		结题考核合格	
	负责人	成员	负责人	成员	负责人	成员
国家级	14	10	12	8	10	6
省级	12	8	10	6	8	5
校级	8	5	6	4	4	2
院级	4	2	3	1.5	2	1

说明：①所有主持人的项目按全额加分；

②若作为成员的项目为 2 项及以上，则除去主持的项目外，最高得分的项目按全额加分，其余项目按 50%加分；

③以同一项目参加多个大创项目的按最高加分×1.2 系数加分。

三、注意事项

1. 具体竞赛项目及定级参照获奖时间之前最新版本的《中国矿业大学大学生课外科技创新竞赛定级名单》。

2. 2019 级及之后年级学生执行本办法，2018 级执行越崎字[2017]4 号关于创新学分的认定办法。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中国矿业大学孙越崎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1年5月13日印发
